

附表 1：

**基隆市 112 學年度學校辦理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
共同備課紀錄表**

教學時間	113/05/30 第七節課		教學班級	四年三班	
教學領域	自然科學領域		教學單元	燈泡亮了	
教學者	<u>李俊璋</u>	觀察者	<u>陳靖薇</u>	觀察後會談時間	0531 第 1 節
<p>教材內容：</p> <p>探究物品的導電性質</p> <p>教學目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能認識電的良導體和不良導體。 2. 能學會實驗器材的正確使用方法。 <p>學生經驗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知道發光的物品通常有電池、燈泡和電線，並知道它們的特徵。 2. 會連接電池、燈泡和電線，並能使小燈泡發亮。 3. 會判斷通路和斷路。 <p>教學活動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學生連結生活經驗或觀察教室中的電器用品，說一說它們是利用什麼方式控制電路？ 2. 教師提問並引導學生思考：所有物品都可以導電形成通路嗎？ 3. 師生共同準備電池、小燈泡、電線、紙、橡皮擦、迴紋針、塑膠尺、鐵夾及吸管。 4. 操作：引導學生依照課本中的操作活動進行，並將實驗結果記錄在習作中。 5. 討論：哪些物品可以導電，使小燈泡發亮？哪些物品不能導電，小燈泡不會發亮？ 6. 歸納：迴紋針、鐵夾容易導電，接在電路中可以形成通路，使小燈泡會發亮，稱為「電的導體」；紙、橡皮擦、塑膠尺和吸管不易導電，接在電路中形成斷路，無法使小燈泡發亮稱為「電的不良導體」 <p>教學評量方式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口頭發表。 2. 小組互動表現。 3. 實驗操作 4. 習作評量 <p>觀察的工具和觀察焦點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觀課紀錄表的檢核項目 2. 師生互動情形及學生實驗操作過程 					

授課教師簽名：李俊璋

觀課教師簽名：陳靖薇